**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3-CG009-01**

**2023年眉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设备采购及权籍调查地籍测绘系统扩容升级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_Toc14299_WPSOffice_Level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_Toc24796_WPSOffice_Level1)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_Toc29327_WPSOffice_Level1)

[第四部分 商务要求](#_Toc11347_WPSOffice_Level1)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_Toc2844_WPSOffice_Level1)

[第六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_Toc116_WPSOffice_Level1)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2023 年眉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设备采购及权籍调查地籍测绘系统扩容升级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bj.sxggzyjy.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11月21日 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3-CG009-01

项目名称：2023年眉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设备采购及权籍调查地籍测绘系统扩容升级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3 年眉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设备采购及权籍调查地籍测绘系统扩容升级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6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8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C16030200 | 数据加工处理服务 | 1(项) | 2023年眉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设备采购及权籍调查地籍测绘系统扩容升级项目（二次） | 600.000.00 | 48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历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3 年眉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设备采购及权籍调查地籍测绘系统扩容升级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4）《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5）《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3 年眉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设备采购及权籍调查地籍测绘系统扩容升级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货物和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3.2.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法人身份证明。3.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3.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3.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3.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3.7.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书面声明函》（经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3.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3.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11.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银行汇（存）款回执单，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11月07日至2023年11月13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节假日休息）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bj.sxggzyjy.cn）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1月21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9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3年11月21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9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7.2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网站上下载磋商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7.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7.4各供应商须在报名期间内下载采购文件，未下载文件的单位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7.5电子响应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7.6请各供应商确认报名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眉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眉县平阳街东段

联系方式：0917-5546159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金融广场A座2203室

联系方式：0917-3502893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917-3502893

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人 | 采购人信息：眉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地址：眉县平阳街东段  联系电话：0917-5546159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金融广场A座2203室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917-3502893 |
| 3 | 项目名称 | 2023 年眉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设备采购及权籍调查地籍测绘系统扩容升级项目（二次） |
| 4 | 项目编号 | 2023-CG009-01 |
| 5 | 项目性质 | 财政资金 |
| 6 | 项目预算 | **采购预算：600000.00元** |
| 7 | 最高限价 | **小写：480000.00元 大写：肆拾捌万元整**  **注：投标人报价超出最高限价，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
| 8 | 项目用途 | 公用 |
| 9 | 采购内容和要求 | 详见磋商文件 |
| 10 | 交货期/质保期 | 交货期：10个日历日  质保期：36个月上门巡检，维护设备服务。 |
| 11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验收相关标准，并达到合格标准** |
| 12 | 磋商文件发售 | 发售时间：2023年11月7日09:00:00至2023年11月13日17:00:00（节假日除外）  发售地点：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http://bj.sxggzyjy.cn）下载磋商文件。 |
| 13 | 联合体磋商 | 不接受 |
| 14 |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另行书面通知。 |
| 15 |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 供应商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的，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
| 16 |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 17 |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1月21日14:30时,逾期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2、磋商时间：2023年11月21日14:30时。  3、磋商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9开标室  4、供应商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持陕西CA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 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上传电子标书（\*.SXSTF），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 。 |
| 18 | 磋商有效期 | 自磋商之日起算90个日历日。 |
| 19 | 磋商担保 | 1、方式：(任选其一)  （1）转账(必须从公司公户转出)  磋商保证金：4500.00（肆仟伍佰元整）  （2）担保函（基本户开具的保函）  2、供应商须按规定时间（2023年11月21日14:30时前）提交磋商保证金或保函。  （1）若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未在磋商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收到款项的，或未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磋商保证金转账凭证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2）采用保函的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向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磋商担保函。若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未在磋商担保递交截止时间收到有效担保函的，或未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磋商担保函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名称:**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行名称:**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账号:80602000142101980607824**  转账时必须备注：**2023 年眉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设备采购及权籍调查地籍测绘系统扩容升级项目（二次）投标保证金** |
| 20 | 备选磋商方案  和报价 | 不接受备选磋商方案和多个报价。 |
| 21 | 磋商文件的份数 | 电子响应文件壹份（\*.SXSTF）。 |
| 22 | 电子投标文件编 制 | 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使用电子标书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sxggzyjy.cn/）”完成磋商响应过程，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将可能导致磋商无效，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
| 23 | 电子投标注意事 项 | 1、供应商应及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和修改文件以及答疑纪要等相关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必须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sxggzyjy.cn/）”上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文件；2、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响应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 磋商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
| 24 | 解释权 |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代理负责解释。 |
| 25 | 评审办法及标准 | 详见磋商文件第二部分。 |
| 26 | 成交供应商需向代理公司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二副、电子版（U盘）一份。 | |

**二、项目说明**

1、本项目说明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择优选定成交供应商。

**三、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购买：供应商须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磋商文件，且供应商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文件的单位名称一致，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磋商文件的组成：包括目录中所列的前五部分。

3、供应商应认真审阅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4-1、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交易平台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顺延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4-2、供应商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的，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4-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4、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根据采购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通知各供应商或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5、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7、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见须知前附表。

**四、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资格要求

4.1.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货物和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4.2.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法人身份证明。

4.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4.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4.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7.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书面声明函》（经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4.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4.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4.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11.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银行汇（存）款回执单，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1、上述资质要求，任何一项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按无效磋商响应处理。供应商须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因资质产生的一切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

2、合格供应商

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货物和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供应商，磋商无效。

3、供应商信用信息：

3-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3-2、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供应商提供在网站查询的截图，并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3-3、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磋商无效；

3-4、特别说明：

（1）供应商如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出现违法失信行为，采购人仍有权利提请磋商小组取消其成交资格；

（2）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已出具的信用查询结果并不能取代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前进行复查。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4-1、各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4-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由磋商函、磋商报价一览表、资格证明文

件、技术文件等部分组成。

1.磋商函

2.磋商报价一览表

3.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4.资格证明文件

5.技术响应

6.业绩

7.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8.磋商声明书

9.《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10.《中小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文件（若有）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4-3、技术部分**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指标和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

**4-4、商务部分**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针对本项目的商务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含以下内容：

（1）商务响应偏离表；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5、磋商响应文件编写说明

5-1、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编写，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2磋商报价一览表按格式要求填写。若供应商填写有误，采购代理机构将默认为磋商文件要求格式。

6、磋商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

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磋商报价

7-1、磋商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7-2、磋商报价是指产品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险）、现场安装调试费及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以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磋商依据。

**7-3、磋商报价=本次采购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

**注：a、供应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b、报价未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7-4、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8、各供应商须对以下内容做出承诺：

8-1、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和串通磋商。

8-2、必须根据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生产、供货等。

8-3、非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内容进行分包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8-4、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货物内容、质量标准、进度、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8-5、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货物的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此引起的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8-6、采购人享有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在服务期内提供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磋商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得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8-7、供应商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磋商文件的约束。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供应商的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认定。

**五、磋商担保**

1、担保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磋商担保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供应商磋商时，必须以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提交磋商担保，并作为其磋商的一部分。磋商现场不办理磋商担保收取事宜。若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未在磋商担保递交截止时间收到足额磋商保证金或有效磋商担保函的，或未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磋商担保凭证的，其磋商无效。

4、退还磋商保证金：

（1）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无息）。

（2）所有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5个工作日后退还（无息）。

（3）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执合同予以退还（无息）。

5、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担保函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5-1、供应商提供虚假资质谋取成交的；

5-2、供应商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

5-3、供应商在该项目磋商期间擅自退出磋商活动的；

5-4、磋商截止时间后供应商撤销磋商响应文件的；

5-5、供应商自行放弃成交资格的；

5-6、成交供应商不在规定的时效内领取《成交通知书》的；

5-7、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支付磋商服务费的；

5-8、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六、磋商响应**

1、磋商响应文件、必备资质文件的递交：

1-1、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上传；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相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供应商须在磋商截止时间提出修改和撤标的要求。

2-3、供应商提出撤标要求的，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经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磋商，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磋商的正式文件。

2-4、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2-5、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磋商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损失。

3、磋商有效期：

3-1、自磋商之日起算90个日历日。供应商磋商有效期短于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按无效响应处理。成交单位的磋商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3-2、在原磋商有效期结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磋商保证金，但不得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应相应延长磋商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磋商无效：

4-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4-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4-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4-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放弃成交；

4-7、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磋商，其磋商无效：

5-1、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5-3、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5-4、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5-5、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上传的；

5-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磋商无效的情形：

6-1、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6-2、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6-3、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6-4、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6-5、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6、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6-7、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6-8、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七、磋商会议、评审及定标**

**1、磋商会议**

1-1、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会议。

1-2、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未参加磋商的，视同认可磋商结果。

1-3、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读磋商会议开始，宣读会场纪律，宣布参加会议的供应商名单。

1-5、主持人宣布磋商会议结束，所有供应商离场。

1-7、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并存档备查。

1-8、供应商代表对磋商过程和磋商记录有疑义的，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

2、评审

**2-1、评审小组**

（1）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等规定，依法组建评审小组。

（2）采购人派代表进入评审小组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3）评审小组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4）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a、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审查磋商响应文件；

b、符合性审查、评价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c、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澄清或者说明；

d、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e、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人；

f、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g、对评审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h、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i、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包括评审委员会）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a、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b、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c、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d、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e、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2、评审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禁止不正当竞争。

2-3、评审办法：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本节评分标准）。

2-4、评审工作程序：对资格合格者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符合性审查、澄清、磋商、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人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供应商名称是否与购买磋商文件的单位名称一致；

（2）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磋商响应文件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

（3）磋商内容是否有重大缺漏项；

（4）是否针对同一项目提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磋商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5）磋商报价是否超过最高限价；

（6）磋商有效期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7）对磋商文件商务要求是否作了明确且实质性响应；

（8）对磋商文件技术要求是否作了明确响应，对不得偏离的要求是否作了实质性响应；

（9）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件条件；

（10）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磋商情形。

**2-4-3、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1）在评审期间,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书写错误的评审标准：

评审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a、磋商响应文件有关内容与“一览表”不一致的，以“一览表”为准；

b、磋商响应文件大写与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c、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乘以数量为准修改总价；单价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乘以数量的计算结果为准；

e、磋商响应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f、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g、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h、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注：按上述方法修正的内容（其中，同时出现上述a至d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磋商响应无效。**

（3）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2-4-4、评议**

（1）、磋商采购形式：评审委员会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一对一的磋商。

（2）、通过资质审查、磋商、澄清及承诺等程序且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资质、技术、商务等）的各供应商，才有再次报价的机会。磋商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等，进行综合评比并排序。

（3）、评审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4）、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a、对于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b、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c、如果磋商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其磋商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响应。

d、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磋商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2-5、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2-5-1、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磋商报价\*（1-10%）。

（2）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的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磋商报价\*（1-4%）。

（3）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本项目提供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供应商须作出承诺，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2-5-2、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磋商报价\*（1-6%）

（2）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监狱企业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2-5-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磋商报价\*（1-6%）。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5-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有关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节能清单所列产品包括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标注“★”的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2）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环保清单所列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享受中小企业价格优惠政策。**

**2-6、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  项目 | 标准分 | 评分办法 |
| 1 | 投标  报价 | 30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 |
| 2 | 商务响应 | 5分 | 投标文件对交货期、服务期、付款方式、验收等商务要求进行详细说明，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计2分；交货期每提前1天加0.5分，最高得1分；质保期每延长1个月加0.5分，最高加2分。 |
| 3 | 技术响应 | （37分） | 1、产品技术指标参数及功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根据其响应程度计0-7分。  2、产品选型合理，规格、型号、产地、产品配套设施完整符合要求，根据其响应程度计0-8分。  3、产品及配品配件货源渠道正常，有质量保证及其承诺，根据其响应程度计0-7分。  4、所投产品，能够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介绍、彩页、说明书、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根据响应程度计0-7分。  5、项目实施方案计划详尽、可行、分工明确到位，项目实施人员配置齐全，整体安装、调试兼容、进度保证、质量监督及安全保证措施明确合理，能够按照计划完成安装并投入使用，根据响应程度计0-8分。 |
| 4 | 业绩 | 8分 | 企业近三年同行业类似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1个得2分，每增加1个加2分，满分8分。 |
| 5 | 售后服务 | 20分 | 1、售后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详细、具体，备品备件及耗材情况明确，根据优劣计0-5分；  2、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包括供应商售后服务网点的设定、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产品交付用户后出现故障响应时间等），根据优劣计0-7分；  3、提供详尽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并列出培训的具体内容及方式，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独立操作，并进行简单故障排查处理（包括：培训人数、培训时间、培训内容等），根据优劣计0-8分。 |

注：1）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特殊情况处理：**

a、当供应商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磋商报价分的计算。

b、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时，磋商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磋商报价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c、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3、定标**

3-1、定标程序

（1）评审委员会依据评审办法，经过评审、澄清、磋商报价、评价等程序后，在最大限度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审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以评审总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定标复函》；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推荐的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4）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2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公告发布1个工作日，其他供应商若有异议，按《政府采购法》第52条执行。

3-2、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成交通知书**

4-1、成交通知书将在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

4-2、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成交通知书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提供磋商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4-3、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弃成交。

**八、合同**

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或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磋商活动。

3、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的供货，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5、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项目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九、合同的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十、招标服务费**

1、经与采购单位协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及《调整后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支付。

2、成交服务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方式缴纳，不得用磋商保证金冲抵。

3、成交供应商如未按上述第1条规定办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磋商保证金。提供磋商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代理机构损失。

**十一、废标、重新组织采购**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专家认定所有磋商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4）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的情形除外）；

（5）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十二、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时限为：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2、质疑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质疑函、相关证明材料。

3、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政府采购法》第55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十三、拒绝商业贿赂**

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磋商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数据库服务器 | 1. 规格：2U双路机架式服务器，国产品牌，自主研发，非OEM，适用于通用机房环境，支持标准机柜；标准2U服务器； 2. CPU：此次配置不低于2颗Intel Xeon 4309Y(8C,105W,2.8GHz)处理器，支持Intel® 3rd Gen Xeon® Scalable Processors系列处理器，最大2颗处理器，支持铂金、金牌、银牌、铜牌全系列级别； 3. 内存：此次配置内存总量≥128GB DDR4-3200MHz内存（32G\*4根）；支持高级内存纠错（ECC）、内存镜像（Ememory mirroring）、内存热备（rank sparing）等高级功能，支持3200MT/s工作频率；支持RDIMM、LRDIMM、BPS内存;支持主流厂商内存颗粒；使用RDIMM内存，整机最大4T容量；使用BPS内存,整机最大8T容量（不含RDIMM，含16条128GB RDIMM整机最大容量10T） 4. 硬盘：此次配置≥5块2.5” 600GB 10K企业级SAS热插拔固态硬盘；可支持最大39个SFF或20个LFF硬盘槽位，支持SAS/SATA/NVMe接口，支持≥2个SATA总线的M.2 SSD硬盘，支持≥2个内置SD存储器，支持≥2个RSSD存储模块；配置：24\*2.5” SATA/SAS/NVME支持热插拔 / 25\*2.5” SATA/SAS支持热插拔 / 12\*2.5”/3.5” SATA/SAS/NVMe支持热插拔；配置：4\*2.5” SATA/SAS/NVMe SSD支持热插拔 / 4\*3.5” SATA/SAS SSD支持热插拔 / 10\*2.5” SATA/SAS支持热插拔 / 可选2个SATA M.2或2个E1.s，内置：4\*3.5” SATA/SAS不支持热插拔 / 最大支持2张TF卡，BIOS/BMC各一个. 5. RAID：此次配置不低于独立8通道2G缓存高性能SAS RAID卡 ；板载PCH支持不低于14个SATA接口，支持12Gb/s SAS RAID; 支持SAS/SATA/NVME混合模式; 提供RAID 0/1/5/6/10/50/60，Intel板载NVME控制器，可选配Intel NVME Raid Key 6. 网络：此次配置≥1块高性能双电口千兆网卡；支持OCP3.0网络模块，支持1Gb/10Gb/25Gb/40Gb/100Gb/200Gb速率，支持1/2/4个以太网或光纤网络接口，持板载双口万兆网口 10Gb/s，支持标准1Gb/10Gb/25Gb/40G/100Gb以太网络,支持1/2/4个以太网接口 7. IO扩展：最大支持13个PCIE插槽（最大支持13个PCIE插槽（包含1个OCP3.0和一个RAIR Mezz插槽），最大支持4个双宽GPU或8个单宽GPU/显卡；支持1个OCP3.0 x16网卡，支持1个RAID Mezz卡； 8. 电源及外设：配置550W 冗余双电源，支持550W / 800W / 1300W / 1600W/2000W高效金牌、铂金或钛金交流电源; 支持-48V / 336V直流电源； 9. 散热：≥4个热插拔N+1冗余8056风扇，支持8038风扇(不支持N+1冗余)。由风扇控制器、风扇，独立风扇控制；采用双转子大尺寸风扇，支持免工具热插拔维护。风扇转速自动调节，对节点透明；风流向前进后出；具备防回流设计； 10. 接口：≥3个USB3.0≥1个USB 2.0，≥2个VGA； 11. 光驱：支持外插USB光驱 12. 管理：集成≥1个独立的1000Mbps 网络接口，专门用于IPMI 的远程管理；嵌入式管理：配置≥1Gb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更新Firmware、虚拟光驱、虚拟文件夹等操作，提供服务器健康日记、服务器控制台录屏/回放功能，能够提供电源监控，可支持动态功率封顶。 13. 安全可信：支持TPM，TCM安全可信模块 | 1 | 台 |  |
| 2 | 应用服务器 | 1. 规格：2U双路机架式服务器，国产品牌，自主研发，非OEM，适用于通用机房环境，支持标准机柜；标准2U服务器； 2. CPU：此次配置不低于2颗Intel Xeon 4309Y(8C,105W,2.8GHz)处理器，支持Intel® 3rd Gen Xeon® Scalable Processors系列处理器，最大2颗处理器，支持铂金、金牌、银牌、铜牌全系列级别； 3. 内存：此次配置内存总量≥128GB DDR4-3200MHz内存（32G\*4根）；支持高级内存纠错（ECC）、内存镜像（Ememory mirroring）、内存热备（rank sparing）等高级功能，支持3200MT/s工作频率；支持RDIMM、LRDIMM、BPS内存;支持主流厂商内存颗粒；使用RDIMM内存，整机最大4T容量；使用BPS内存,整机最大8T容量（不含RDIMM，含16条128GB RDIMM整机最大容量10T） 4. 硬盘：此次配置≥5块2.5” 600GB 10K企业级SAS热插拔固态硬盘；可支持最大39个SFF或20个LFF硬盘槽位，支持SAS/SATA/NVMe接口，支持≥2个后置基于SATA总线的M.2 SSD硬盘，支持≥2个内置SD存储器，支持≥2个后置短RSSD存储模块 (注：不同机型盘位、背板会影响硬盘数量)；前面板配置：24\*2.5” SATA/SAS/NVME支持热插拔 / 25\*2.5” SATA/SAS支持热插拔 / 12\*2.5”/3.5” SATA/SAS/NVMe支持热插拔；后面板配置：4\*2.5” SATA/SAS/NVMe SSD支持热插拔 / 4\*3.5” SATA/SAS SSD支持热插拔 / 10\*2.5” SATA/SAS支持热插拔 / 可选2个SATA M.2或2个E1.s，内置：4\*3.5” SATA/SAS不支持热插拔 / 最大支持2张TF卡，BIOS/BMC各一个。 5. RAID：此次配置不低于独立8通道2G缓存高性能SAS RAID卡 ；板载PCH支持不低于14个SATA接口，支持12Gb/s SAS RAID; 支持SAS/SATA/NVME混合模式; 提供RAID 0/1/5/6/10/50/60，Intel板载NVME控制器，可选配Intel NVME Raid Key 6. 网络：此次配置≥1块高性能双电口千兆网卡；支持OCP3.0网络模块，支持1Gb/10Gb/25Gb/40Gb/100Gb/200Gb速率，支持1/2/4个以太网或光纤网络接口，持板载双口万兆网口 10Gb/s，支持标准1Gb/10Gb/25Gb/40G/100Gb以太网络,支持1/2/4个以太网接口 7. IO扩展：最大支持13个PCIE插槽（最大支持13个PCIE插槽（包含1个OCP3.0和一个RAIR Mezz插槽），最大支持4个双宽GPU或8个单宽GPU/显卡；支持1个OCP3.0 x16网卡，支持1个RAID Mezz卡； 8. 电源及外设：配置550W 冗余双电源，支持550W / 800W / 1300W / 1600W/2000W高效金牌、铂金或钛金交流电源; 支持-48V / 336V直流电源； 9. 散热：≥4个热插拔N+1冗余8056风扇，支持8038风扇(不支持N+1冗余)。由风扇控制器、风扇，独立风扇控制；采用双转子大尺寸风扇，支持免工具热插拔维护。风扇转速自动调节，对节点透明；风流向前进后出；具备防回流设计； 10. 接口：≥3个USB3.0，≥1个USB 2.0，≥2个VGA； 11. 光驱：支持外插USB光驱 12. 管理：集成≥1个独立的1000Mbps 网络接口，专门用于IPMI 的远程管理；嵌入式管理：配置≥1Gb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更新Firmware、虚拟光驱、虚拟文件夹等操作，提供服务器健康日记、服务器控制台录屏/回放功能，能够提供电源监控，可支持动态功率封顶。 13. 安全可信：支持TPM，TCM安全可信模块 | 2 | 台 |  |
| 3 | 存储 | 1. 基本要求：产品描述：双控Active-Active架构，SAN架构采用SAN统一集成的控制器架构，统一管理；（具备FC/IP SAN融合组网能力）；支持在线数据迁移。 2. 控制器：1.体系架构：本次配置控制器数量≥2；控制器冗余设计，支持在线更换控制器；在线升级存储系统，无须停机；3.具备控制器故障自动切换和自动重建功能，无单点故障影响数据的有效性；4.控制柜：支持2U12/2U25；控制柜硬盘数量：最大支持≥250块，2U单柜：最大12/25；5.系统盘：采用内置SSD盘作为存储系统盘，机械硬盘做RAID模式；同时系统盘可以做cache数据掉电保护；6.缓存配置容量：采用内置SSD盘作为存储系统盘，机械硬盘做RAID模式；同时系统盘可以做cache数据掉电保护；7.控制器通讯方式：两个虚拟化控制器之间通过PCI-E 3.0内部总线连接通讯和缓存数据镜像，非外部交换设备连接；8.主机接口：双控最大支持28个主机端口；支持8/16 Gb FC、1/10Gb iSCSI、10Gb等多协议主机接口；双控配置最大支持16\*8Gb FC、8\*16Gb FC、24\*1Gb、16\*10Gb光口、4\*10Gb电口；9.后端接口：提供4个12Gb SAS 3.0后端接口用于连接扩展柜，共提供192Gbps磁盘通道带宽；10.掉电保护：支持缓存保护，并配置BBU电池保护模组，保证掉电时Cache数据可安全写入Flash或硬盘永久保存，实现断电保护Cache数据的目的。 3. 硬盘：本次实际配置≥48TB裸容量，采用3.5" SAS硬盘；用配置磁盘数\*磁盘容量； 4. 性能：IOP "300,000+ Random Read IOPS 4K/8K；100,000+ Random Write IOPS 4K/8K；>5GB/Sec 大吞吐量/适合顺序IO" 5. 磁盘保护：RAID支持：支持RAID0, 1, 5, 6, 10,分布式RAID等；RAID T10 DIF (Data Integrity Field)；支持不同RAID类型在同一个磁盘箱内的共存；1.热备：支持全局热备盘和热备空间两种模式；2.最大硬盘数：单个存储系统最大可管理硬盘数≥275 6. 扩展性；1.支持主机数量：≥2048；2.最大LUN数量：≥8192；3.容量扩展：未来磁盘阵列扩充容量，不得额外收取许可费用；4.硬盘支持：硬盘类型应同时支持SAS、NL-SAS、SSD固态硬盘；支持不同容量和转速的同类型磁盘的混插扩容；2.存储分区软件：配置基于存储阵列的安全控制管理软件，以保证在SAN环境下，不同主机系统对存储阵列访问的安全性，配置无限制分区数，不得额外收取许可费用； 7. 软件：1.配置路径冗余管理软件，以实现主机的多通道访问以及对应用透明的自动故障通道切换功能，确保在通道发生故障的情况下，仍可以连续访问信息；且未来增加主机数量，不得额外收取许可费用；2.支持数据快照功能，支持快照数≥4096，支持对卷进行快照和克隆功能，支持将生产数据通过克隆后用于测试和开发；3.提供性能自动优化功能，可以按业务的重要性分配存储的性能资源；4.支持基于控制器的远程磁盘镜像功能，存储远程镜像软件应具备与主机平台无关性、应用透明性，以充分支持今后主机平台的更换、应用的更换、数据库的更换；镜像方式支持同步和异步两种，最少支持以上两种模式之间的在线转换。5.配置自动精简配置功能，采用瘦供给的磁盘分配方式，可灵活分配存储空间，避免磁盘资源分配失调，精简粒度32K、64K、128K、256K可调节；6.支持SSD、3D NAND SSD、SAS、NL-SAS四层分层架构，通过存储系统内部监测和统计功能，动态的将热点数据自动的迁移到高速的SSD硬盘上。7.支持卷级别的IOPS或者Mbps限制；8.支持同步、异步、异步周期三种远程复制技术，同步复制可以达到RPO=0，异步复制能到达到RPO≈0。可以采用FC、IP等复制链路，IP链路复制效率能够达到理论带宽值；9.配置存储虚拟化功能，可以整合异构的FC存储阵列，通过虚拟化功能将存储资源统一管理和分配；支持业界主流厂商的FC阵列；10.支持第三方存储数据在线无缝迁移到此次本次采购的存储设备上，提供安全高效的数据迁移服务11.支持云备份接口，支持存储数据直接备份到公有云和私有云，无须备份软件支持；12.可通过GUI或CLI设置阵列；可提供集中化的事件日志记录和报警、实时的Email事件通告，允许用户监控存储系统；13.支持VMware等集群软件，支持虚拟存储阵列API接口，使得虚拟机的部分操作能通过存储控制器来完成；支持VAAI和VASA；支持windows VSS等插件，方便windows主机做一致性快照等操作；支持SMI-S接口标准以及CIM等通用信息模块接口。14.本地复制（快照、卷镜像、卷克隆、Lun拷贝、卷备份、迁移）、自精简、QoS、DRAID 、存储虚拟化、异构存储数据迁移：支付: 自动分层、远程复制；15.电源、散热模块、控制器的部件冗余且可热插拔； 8. 其他：1.操作系统支持：Windows、Linux、VMware、UNIX (HP-UX、AIX、Solaris、K-UX等)；   2.支持在线的系统软、硬件升级，升级过程不中断系统运行；3.提供设备现场安装服务和培训。 | 1 | 台 |  |
| 4 | 服务器备份软件 | 1. 品牌要求：产品入围信创名录，具备自主知识产权，全中文操作界面。 2. 整体要求：容灾备份平台支持虚拟化平台无代理定时备份、有代理实时备份、数据库CDM备份、分布式数据库备份等，以上所有功能集成在统一平台，非多套软件组合，减轻运维难度。 3. 备份技术：    1. 基于磁盘逻辑卷进行Block级实时同步，仅备份有效数据块，基于磁盘卷变化进行增量复制，复制系统卷分区大小，属性，权限，加密等必须与原保持完全一致，数据复制间隔最短为秒级；    2. 支持通过监控磁盘IO发现数据的变化实现热克隆，无需通过解析日志和文件方式发现数据变化，提高备份效率和降低对备份源主机的资源占用；    3. 支持断点续传特性，当远程复制过程中出现中断时，恢复正常后可基于上一次断点处进行续传；    4. 支持按时间段设置同步限速和快照，可以设定只允许在某个时间段进行同步或快照时间段；    5. 千兆网环境下初始化备份各种类型应用和数据以及海量小文件（文件数量不小于100万，单文件小于10KB）的初始化镜像的速度不低于90MB/S。    6. 可将物理机和虚拟机中包括单机、双机、MSCS及Oracle RAC（Oracle无需开启归档模式）等包括系统盘在内的所有磁盘直接以标准qcow2虚拟磁盘格式进行全量备份与快照，无需备份后进行格式转换，易于拷贝和转移到虚拟化环境；    7. **\***支持设备列表内设备分组的批量操作功能，支持备份策略批量下发，提供对整组设备进行备份策略设置、备份操作（启动、暂停）、快照、校验等批量操作功能； 4. 无代理备份：支持VMware/H3C CAS/华为/Zstack等虚拟化平台无代理备份，无需在虚拟机/宿主机安装任何代理软件，可自动识别节点虚拟机，支持自主选择需要备份的虚拟机。 5. 数据库备份：支持数据库CDM备份，支持首次全备，后续增量合成备份方式，支持数据库挂载恢复。 6. 应急接管：    1. 原系统遇到硬件故障或逻辑故障均可在3-5分钟进行接管，接管后系统和原系统配置，数据内容等须完全一致，包括操作系统/磁盘分区结构/IP地址/MAC地址/系统口令/软件配置/加密压缩等；    2. 所有被保护主机(包括单机、双机、MSCS及Oracle RAC等)都可以从任意时间点同时启动应急接管主机，无需更改原机配置，无需预先安装或配置接管环境；    3. **\***支持业务基于图形化时间轴系统回切，支持一键接管与自动接管。    4. **\***自动匹配原机计算资源配置应急接管主机，自动桥接网络，同时应急接管主机支持自定义配置，可以调整CPU、内存、磁盘控制器、显卡、网卡、MAC等设备配置；    5. **\***应急接管主机支持配置EFI或BIOS启动方式；。 7. 仿真测试    1. 能够模拟机房内Windows，Linux各种应用除硬件外完全一致的仿真环境（系统环境及配置，程序软件，分区各种属性，加密环境等完全一致），无论源机为单机、双机、MSCS及Oracle RAC均可从备份快照一键生成原应用生产环境的仿真环境（系统+数据）；    2. **\***仿真系统能够产生单个业务系统的多个仿真环境或多个业务系统的多个仿真环境，所有版本都可以直接启动进行仿真演练，仿真演练过程对生产系统及保护任务无影响，演练时不会影响正常备份；    3. **\***自动匹配原机计算资源配置仿真演练主机，同时仿真演练主机支持自定义配置，可以调整CPU、内存、磁盘控制器、显卡、网卡、MAC等设备配置，支持演练机自主编排功能，可根据用户实际需求，自动根据编排内容完成演练；    4. 仿真测试虚机支持配置EFI或BIOS启动方式； 8. 云灾备    1. **\***支持一键备份容灾到主流云平台，通过对接主流云平台API的方式实现异构云容灾，包括OpenStack、ZStack、阿里云、VMware等    2. 支持一键恢复到主流云平台，通过对接主流云平台API的方式实现异构云恢复，包括OpenStack、ZStack、阿里云、VMware等 9. 恢复功能    1. **\***支持Windows、Linux整机一体化恢复到原机或异机的快速恢复，无需重新部署与配置系统应用环境；    2. 支持分区挂载恢复，分区挂载恢复形成一个临时只读，从而实现小文件和库文件的恢复，挂载分区属性大小等需与原机保持完全一致，可从WEB控制台进行浏览与下载文件；    3. **\***快照中包含的源设备磁盘支持iscsi整盘挂载，挂载后与原机磁盘属性保持完全一致，使用权限可选只读或可读写，可从WEB控制台进行浏览与下载文件；    4. 支持任意秒级时间点整机或分区恢复；    5. 支持校验恢复，仅恢复备份数据与现有数据差异部分。    6. 异机恢复支持驱动智能更新，保障异机恢复成功率。 10. 系统兼容性     1. 支持Windows 2003\2008\2012\2016各发行版本Windows Server操作系统，并提供对更高版本Windows Server操作系统进行客户端适配；     2. 支持内核版本在2.6.9以上的如redaht4、5、6、7\CentOS4、5、6、7\Fedora\SUSE\Ubuntu12、14、16、18\中标麒麟\银河麒麟\普华系列等Linux操作系统，并提供对更高版本或特殊版本Linux操作系统进行客户端适配     3. 支持Oracle、DB2裸分区复制；     4. 支持Windows动态跨区卷和Linux LVM的精简复制；     5. 支持本地磁盘、共享磁盘、多路径磁盘环境。     6. 提供标准Restful开发API，用于其他管理平台集成开发。提供多区域，多系统，多业务集中管控。提供Restful API接口文档。     7. 支持分布式数据库的保护，采用快照一致性组方式对分布式节点做一致性快照，可实现分布式架构应用的实时备份、仿真演练     8. 支持ASM卷精简复制     9. 支持归档到磁带库 11. 可管理性     1. 需基于B/S架构，通过浏览器即可进行管理；     2. 提供备份服务端自身CPU、内存、网络、存储空间等资源使用情况监控；     3. 客户端支持批量下发安装，windows与Linux客户端安装后无需重启     4. 支持HTTPS加密，管理账户密码支持复杂性及USBKey验证；     5. 支持通过产品自身WEB界面的VNC控制台访问演练主机、恢复主机；     6. 支持三权分立的基于用户角色的分权限管理；具有系统管理员、操作员、审计员三重角色；可以将不同的业务服务器绑定操作员，避免多用户操作管理同一设备。     7. 支持高可用性双机热备，使用两台主机组成高可用性集群，分别为主、副服务器。当主服务器发生错误时，可将服务移转至副服务器。     8. 具备平台全局消息中心，自动对各种消息进行收集和集中提醒，确保消息无遗漏，对消息可进行已读标记，避免错过重要的消息。     9. 软件提供自动化备份巡检功能，可自定义巡检风险等级，可选择保留巡检记录时间。巡检记录自动生成备份巡检报表。备份巡检报表可通过页面导出excel 表本地查看。     10. 支持集中化管理功能，统一管理多个灾备节点。     11. 支持基于地图，多系统集中管控，实时信息采集和展示，提供精准区域故障报警功能及系统资源分布情况信息。 12. **\***业务归档：平台能够对本单位所有X86业务系统（包含所有数据，操作系统、应用，配置、密钥等）实现虚拟化存档封装，支持现有主流虚拟机格式存档。归档后应用环境可随时启动、运行、数据查询、导出等。 13. 产品授权及质保     1. 不低于30T实时备份容量许可，配置无限数量容灾演练授权许可，配置无限数量一体化恢复授权许可，配置无限数量迁移授权许可，配置30TB业务归档授权，支持Windows\linux系统。 14. 服务：中标后，签合同前保留要求对设备性能进行检测的权利，检测机构由采购人选定。所需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测试结果如果不满足本次招标要求，所投标产品视为无效投标产品，并依法追究投标人相应法律责任。 | 1 | 套 |  |
| 5 | 磁盘扩容 | 1. 容量（GB）≥8000 2. 接口SAS 3. 转速（rpm）7200 4. 传输速率≥12Gb/s 5. 缓存≥256MB 6. 盘体尺寸：3.5英寸 | 5 | 块 |  |
| 6 | 千兆交换机 | 1. 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96Mpps； 2. ≥24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SFP+； 3. 支持MAC地址≥32K，支持ARP表项≥4K ； 4. 支持4K个VLAN，支持Voice VLAN，基于端口的VLAN，基于MAC的VLAN，基于协议的VLAN，支持Smart link，支持 1:1 和 N:1 VLAN Mapping 功能； 5. 支持RIP、RIPng、OSPF、OSPFv3路由协议，支持IPv4 FIB表项≥4K； 6. 支持IGMP v1/v2/v3 Snooping，支持VLAN内组播转发和组播多VLAN复制，支持捆绑端口的组播负载分担，支持可控组播，基于端口的组播流量统计； 7. 支持DHCPv6 Snooping，DAI，SAVI等安全特性 8. 支持以太网环网保护协议ERPS，故障倒换时间小于50ms； 9. 支持SNMP v1/v2/v3、Telnet、RMON，支持通过命令行、Web、中文图形化配置软件等方式进行配置和管理； 10. 支持Telemetry技术，配合网络分析组件通过智能故障识别算法对网络数据进行分析，精准展现网络实时状态，并能及时有效地定界故障以及定位故障发生原因，发现影响用户体验的网络问题，精准保障用户体验; | 1 | 台 |  |
| 7 | 机房UPS | 1. UPS主机    1. 输入特性：   电池电压（VDC）:192  电压范围：110-300（V）  频率范围：50/60±10%  相数：单相三线  输入功率因数：>0.99(满载）   * 1. 输出特性：   额定功率：10000  输出电压：200/208/220/240±1%  输出功率：市电模式：与电网同步；电池模式：50/60±0.1  波形：<3%（线性负载）  切换时间：0  输出方式：接线排   * 1. 其它特性：   整机效率：可高达93%  直流启动：具备  面板显示：蓝屏LCD  音频噪音：<58  通讯功能：标配RS232、EPO;可选配 SNMP 适配器  报警功能：电池低压、市电异常、UPS故障、输出过载、输出短路  保护功能：电池欠压保护、过载保护、短路保护、过温保护  工作温度：0-40  环境温度：0-95%，无冷凝  售后：质保三年   1. 电池    1. 标称电压：12V    2. 标称容量（20小时率）：100Ah    3. 内阻：完全充满电池25℃，≤4.5mΩ    4. 不同温度下的放电容量：40℃：102%；25℃：100%；0℃：85%；-15℃：65%    5. 自放电剩余容量25℃：三个月后：91%；六个月后：82%；12个月后：64%    6. 充电方式25℃：浮充：电流0.05C-0.15C电压：13.6-13.8V    7. 均充：电流0.05C-0.15C电压：14.2-14.5V    8. 端子型号：T16   优点：  设计寿命≥10年   * 1. 电池主要材料：   正极板：高锡合金铅；负极板：合金铅  电池壳、电池盖：ABS  安全阀：橡胶  端子：铅或铜；极板格栅：玻璃纤维；电解液：试剂硫酸   1. 售后：质保三年 | 1 | 组 |  |
| 8 | 企业级杀毒软件 | 1. 基本要求：系统采用客户端-服务端架构，服务端支持级联模式以满足大规模跨地域部署需求。 2. 管理要求：要求X86客户端和XC客户端均可安装部署，管理中心可支持同台管理。 3. 客户端要求：客户端支持Windows XP\_SP3/Windows Vista ultimate/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10操作系统、Windows Server 2003\_R2/2008\_R2/2012/2016/2019操作系统、Red Hat Linux 5.4/5.6/6.8/CentOS 7.6操作系统等多类型操作系统安装部署。 4. 资产管理：    1. 支持设置客户端资产登记功能，可制定资产类型、资产用途、归属部门、使用人、手机、邮箱等信息，可设置登记项是否必填、是否显示；    2. 支持与LDAP联动，加入域的客户端登录系统后可实现自动实名认证，未加入域的终端可弹框要求终端手工输入ldap账号密码认证。 5. 防病毒管理    1. 产品要适用各种终端系统及网络环境下的病毒查杀，需提供多引擎杀能力，至少提供4种防病毒引擎，以确保产品可适应不同环境。    2. 防病毒要具备自我学习的机制，提高隔离网环境下病毒查杀能力。支持基于机器学习的程序识别方法，通过对海量样本进行分析，得到识别恶意程序的模型，发现程序内在规律，对未发生的恶意程序进行预防。    3. 产品需具备勒索防护功能，对勒索病毒提供多重防御能力，包括禁用客户端远程服务、拦截RDP攻击、拦截数据库攻击、锁定RDP攻击IP地址、客户端账户弱密码检测、弱密码软件检测。    4. 管理中心支持对客户端开启防感染模式，扫描到感染型病毒时，自动进入防感染模式，重新开始全盘扫描并阻止恶意样本反复感染文件。 6. 漏洞与补丁管理    1. 按照操作系统版本（包含Windows XP、Windows7、Windows8以及Windows10）、Office版本（如Microsoft Office2010、Microsoft Office2013、Microsoft Office2016）、第三方软件（包括Adobe）以及漏洞级别（含高危漏洞）的不同，管理中心支持设置定时自动修复任务。    2. 管理中心支持开启蓝屏修复功能，当安装补丁出现蓝屏时可恢复系统。    3. 管理中心可设置补丁生效策略，补丁安装完成后可按照提醒一次、间隔提醒（分钟）、规定时间段重启的方式，提醒客户端用户重启系统，以使补丁及时生效；管理中心可查看漏洞未修复的原因。    4. 管理中心可查看已停服系统（Windows XP、Windows 7、Windows Server 2003以及Windows Server 2008）的终端数，并能查看关联的终端详情，每类停服系统能给出处理建议。 7. 模块化部署 支持对Windows客户端进行模块化部署，客户端可按照已勾选的功能模块进行安装和运行。 8. 桌面管理    1. 桌面加固：支持对终端密码安全策略检测加固，支持设置客户端密码最小长度、最长使用期限、最短使用期限、强制密码历史、是否启用密码复杂度要求、用可还原的加密方法存储密码。    2. 外联管控：产品具备终端违规外联检测能力，支持解析域名、PING探测地址、TCP建立连接三种外联探测方式    3. 外设管控：支持对终端外接设备进行管理，可禁用客户端外设，支持的类型包括U盘\USB移动存储、USB非移动存储、鼠标、键盘、摄像头、打印机、扫描仪、蓝牙、手机/平板等，也可针对特殊外设做放行处理。    4. 进程管理：支持Windows进程红名单保护功能，红名单提供必须启动和进程保护两种控制模式。 9. WIN7盾甲    1. 系统核心防护：针对微软停服系统提供系统核心防护能力，包括内存保护检查、导入导出表检查、系统调用者检查，提供栈置换防护、阻止远程映像、零地址防护、堆喷射防护、内核攻击防护、子系统隔离保护、镜像攻击防护、内核隔离防护等核心防护。支持高中低三个防护级别并提供推荐选项，可根据防护级别的适用场景自主选择防护级别。 10. 移动介质管理     1. 注册管理：提供Windows终端U盘注册工具，注册信息包括责任人、责任部门、标签组、设备编号等信息。终端用户也可以申请注册U盘并由管理员进行人工审批或自动审批。     2. 授权管理 普通U盘授权管理，支持对注册普通U盘按照标签进行分类，根据不同的标签分组，可以设置注册U盘在Windows终端只读、读写、禁用权限。 11. 安全优化     1. 优化工具：提供弹窗防护、垃圾清理、优化加速，流量防火墙、隔离沙箱，断网急救箱、右键管理等小工具功能，解决终端日常运维问题     2. 小工具 提供查找大文件、系统盘瘦身、默认软件设置、LSP修复等桌面优化和上网修复工具小工具，解决终端日常运维问题。 | 1 | 套 |  |
| 9 | 安全优盘 | 1、支持安全U盘外出权限控制，可控制权限为读写，禁用。  2、提供指纹版硬件安全U盘，终端用户可通过指纹方式登录安全U盘，且单个指纹安全U盘支持输入5条指纹信息  3、安全U盘需支持密码方式登录。支持设置安全U盘密保问题，当忘记密码时可通过密保答案找回密码。  4、安全U盘支持安全区自动审计文件操作行为，在离网的情况下仍可执行U盘文件操作审计，当U盘接入内网后自动上传审计日志  5、安全U盘需支持公共区和加密区双份区设置，公共区在内网环境下无需登录即可正常使用，在外网环境下公共区禁止使用、且只可使用授予权限的安全区。使用安全区时需要输入验证信息或者通过指纹方式登录U盘； | 套 | 1 | 要求与企业级杀毒软件配套产品 |
| 10 | 辅材一批（六类网线、水晶头、PDU插排、机架螺丝） | 1.六类国标网线、4对非屏蔽电缆，圆形，灰色；  2.六类水晶头，RJ45接口，加厚镀金层；  3.PDU插排，16A 8口，防火工程材料，内置绝缘层，国标一体插头；  4.机架螺丝，M6\*12mm,十字凹槽，碳钢材质，镀金表面； | 1 | 批 |  |

**注：带“\*”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1. **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质保期及交付地点：**

1、 交货期：10个日历日；

质保期：36个月上门巡检，维护设备服务。

1. 交付地点：眉县自然资源局。

**二、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总货款的5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总货款的47%，剩余3%的货款待三年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

**三、验收**

**3.1到货验收**

3.1.1、供应商送抵货物到指定的交货地点日起三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按的标准验收，并对不合格产品提出书面异议，否则，视为产品合格并被采购人接受，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提出退换产品。

3.1.2、如采购人在验收中发现产品存在缺陷或其他不符并按照3.1条规定提出书面异议后，经供应商确认属实的，供应商负责更换、补充和退货。如进行更换或退货，采购人应将原产品连同原包装和附件完整退还供应商。

**3.2安装调试验收**

3.2.1、双方签署交接单后 3 个工作日内进行安装调试，若无质量问题视为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书。

3.2.2、若发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在3个工作日内自付费用进行更换,则安装调试验收期自更换完毕之日起延长7个工作日。如更换后仍有质量问题的，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2.3、若因上述任何情况而导致采购人被采购人的最终用户或其他人索赔，全部赔偿金额应由供应商支付。

3.2.4、要求投标产品与现有不动产平台系统无缝对接；并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上线并达到使用条件。

3.2.5、本次投标服务器产品扩容需与现有的服务器产品做集群，完全兼容，可保证业务系统的平滑升级，需提供兼容性证明加盖原厂公章。

**四、售后服务**

4.1、供应商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三年的产品质量保修服务。

4.2、供应商在产品验收之日起，提供终身的基础支持服务，基础支持服务的内容为5\*9(每周五个工作日的[8:00]时至[18:30]时。

4.3、在质保期内若硬件使用出现故障，供应商应在24小时内派专业技术人员现场或远程解决，确保硬件设备正常运行；

4.4、采购人对所购产品自行安装、修理、附加其他设备及其他由于采购人操作不当所导致的产品故障或损坏，供应商概不负责。

4.5、供应商每个月需上门巡检设备的运行情况。

4.6、供应商对其售后服务条款有最终解释权。

**五、质量保证**

**质量等级为符合国家验收相关标准，并达到合格标准。**

**六、违约责任**

5.1、在任何情况下，不论本合同是否有其他相反规定，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责任仅限于直接的可计算损失。双方对因业务中断产生的损失、名誉损失、利润损失、业务损失、数据丢失以及任何基于第三方权利请求的索赔均不负责，而不论是否事先已经被告知该类损失或损害发生的可能性。任何一方均不对另一方获取替代产品、技术、服务或权利的费用承担责任或义务。

5.2、供应商就本合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承担的责任，在任何情况下将均不超过供应商在本合同项下就该产品或服务实际收到的采购人支付的款项。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 **第五章：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2023年眉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设备采购及权籍调查地籍测绘系统扩容升级项目（二次）**

**供货合同**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日 期： 年 月 日

采购人（全称）： （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全称）：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   
项目事宜同乙方签订供货合同。

**一、合同标的**

采购人向供应商订购如下产品（详见附件1），合同总价为**￥：** 元（**大写:** ）。

**二、交付**

2.1、供应商将指定承运人按照约定的交货日将产品交到采购人指定 交货地点和收货人，产品交付后的风险由采购人承担。

2.2、采购人要求变更交货时间、收货地点、收货人，应及时通知供应商，由此造成供应商的经济损失或仓储、运输等费用的增加，采购人应予以补偿。

2.3、采购人或其指定收货人对交货核对无误后，应在交货单据上签收，包括但不限于：（A）在交货单据上加盖单位公章或其他有效印章；（B）签收人在交货单据上签字。指定个人签收的，采购人应预先提供签收人的身份证件名称和号码，签收人在签收时应出示身份证件以供核对。货物经签收后，即视为采购人对产品种类、型号、数量、包装等已经认可和接受。采购人不履行有效签收手续导致货物遗失、交货延迟及仓储、再次运输、人员食宿等费用增加的，相关责任及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2.4、产品的所有权在采购人付清货款后转移给采购人。

**三、付款**

1、合同签订后支付总货款的50%，大写： （小写：¥ 元）；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总货款的47%，大写： ；（小写：¥ 元）；

2、剩余3%的货款待三年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大写： ；（小写：¥ 元；）

**四、验收**

**4.1到货验收**

4.1.1、采购人应在产品抵达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按约定的标准验收，并对不合格产品提出书面异议，否则，视为产品合格并被采购人接受，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提出退换产品。

4.1.2、如采购人在验收中发现产品存在缺陷或其他不符并按照4.1条规定提出书面异议后，经供应商确认属实的，供应商负责更换、补充和退货。如进行更换或退货，采购人应将原产品连同原包装和附件完整退还供应商。

**4.2安装调试验收**

4.2.1、双方签署交接单后 3 个工作日内进行安装调试，若无质量问题视为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书。

4.2.2、若发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在3个工作日内自付费用进行更换,则安装调试验收期自更换完毕之日起延长7个工作日。如更换后仍有质量问题的，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4.2.3、若因上述任何情况而导致采购人被采购人的最终用户或其他人索赔，全部赔偿金额应由供应商支付。

**五、售后服务**

5.1、供应商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三年的产品质量保修服务。

5.2、供应商在产品验收之日起，提供终身的基础支持服务，基础支持服务的内容为5\*9(每周五个工作日的[8:00]时至[18:30]时。

5.3、在质保期内若硬件使用出现故障，供应商应在24小时内派专业技术人员现场或远程解决，确保硬件设备正常运行；

5.4、采购人对所购产品自行安装、修理、附加其他设备及其他由于采购人操作不当所导致的产品故障或损坏，供应商概不负责。

5.5、供应商每个月需上门巡检设备的运行情况。

5.6、供应商对其售后服务条款有最终解释权。

**六、违约责任**

6.1、在任何情况下，不论本合同是否有其他相反规定，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责任仅限于直接的可计算损失。双方对因业务中断产生的损失、名誉损失、利润损失、业务损失、数据丢失以及任何基于第三方权利请求的索赔均不负责，而不论是否事先已经被告知该类损失或损害发生的可能性。任何一方均不对另一方获取替代产品、技术、服务或权利的费用承担责任或义务。

6.2、供应商就本合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承担的责任，在任何情况下将均不超过供应商在本合同项下就该产品或服务实际收到的采购人支付的款项。

**七、风险责任的承担**

7.1、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验证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7.2、不能履约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般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有关进一步继续履行合同的协议。

**八、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均提请供应商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九、其他**

本合同壹式贰份，采购人壹份、供应商壹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传真件同样有效。

采购人（盖章）： 供应商（盖章）：

负责人： 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注：上述合同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实质性内容不得违背招标文件的条款。**

# 第六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编写，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3、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对未按上述要求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磋商响应文件处理。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3-CG009-01**

**2023 年眉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设备采购及权籍调查地籍测绘系统扩容升级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

**时 间：**

**目 录**

1、磋商函

2、磋商报价一览表

3、响应偏离表

4、资格证明文件

5、技术响应

6、业绩

7、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8、磋商声明书

9、《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10、《中小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文件（若有）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备注：目录需添加连续页码

## 1.磋商函

**致：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根据贵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的磋商公告，我方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供应商名称） 就该项目进行磋商。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所附磋商报价表中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服务磋商总价为人民币：（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磋商总价）。该报价一次报死，不受市场因素的影响。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3、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关没收磋商保证金、要求专业担保机构现行偿付和拒绝磋商的条款。

4、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采购人有权选择质优价廉的货物/服务。

7、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方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8、若我方被选为成交供应商，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磋商服务费。

9、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日起 90 个日历日。

10、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公章）：

详 细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

联系电话/手机：

年 月 日

## 2.磋商报价一览表（格式）

**磋商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 **磋商报价**  **（人民币:元）** | **供货期**  **（日历日）** | **质保期（月）** | **质量标准** | **备注** |
|  |  |  |  |  |  |  |
| **（大写）** | | | | |

注：1、本表价格应按磋商总价填写，同时应保证磋商响应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2、报价可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签字）

日 期：

**2.1分项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厂家** | **单位/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报价** | | | | | |  |  |

投标供应商：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3. 响应偏离表

## 3.1.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

**技术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  **要求** | **磋商文件**  **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 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签字）

日 期：

## 3.2.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  **商务要求** | **磋商响应文件**  **商务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有漏报、瞒报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性能指标等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签字）

日 期：

## 4、资格证明文件

4.1、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货物和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4.2、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法人身份证明。

4.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4.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4.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7、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书面声明函》（经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4.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4.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4.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11、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银行汇（存）款回执单，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详见附件一、附件二。**

**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  |  |  |  |
| --- | --- | --- | --- | --- |
| 致：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 权 限 | 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 | | |
| 有效期 | 自磋商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90 天 | | | |
| 企业  信息 | 企 业 名 称 |  | | |
| 法 定 地 址 |  | | |
|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  | | |
| 工商登记机关 |  | | |
| 网 址 |  | | |
| 法定代  表人 | 姓 名 |  | 性 别 |  |
| 职 务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
| 通讯地址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 | |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日 期：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致：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
| 被授  权项  目与  内容 | 项目名称 |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
| 授权范围 |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 | | | |
| 法律责任 |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 | | |
| 授权期限 | 本授权书自磋商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90天 | | | | |
| 企业信息 | 企 业 名 称 | |  | | | |
| 法 定 地 址 | |  | | | |
|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 |  | | | |
| 法定  代表人 | 姓名 |  | | | 性别 |  |
| 职务 |  | | | 手机号码 |  |
| 被授权人 | 姓名 |  | | | 性别 |  |
| 职务 |  | | | 手机号码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 | |
|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 | | | | |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日 期：

**5.技术响应**

## （格式自拟）

## 6.业绩

## （格式自拟）

## 7．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格式自拟）

## 8.磋商声明书

致：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我公司 （供应商名称） ，就参加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磋商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1、我公司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2、我公司近3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磋商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期内的情形存在；

3、我公司近3年来无违规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5、我公司承诺在磋商过程中，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磋商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向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

以上声明若违反，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 明 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9.《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盖章）

全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 10.《中小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文件（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